



世界电信发展大会 (WTDC-02)

2002年3月18日-27日, 土耳其, 伊斯坦布尔

文件 183-C

2002年3月24日

原文: 英文

议项: 4

第5委员会

## 第5委员会第3特设组

### 新的修订建议

#### 国际合作

世界电信发展大会 (2002年, 伊斯坦布尔)

##### 忆及

- a) 第 34 号决议 (1998 年, 明尼阿波利斯修订版)、第 64 和 65 号决议;
- b) 1997 年理事会的第 1114 号决议;
- c) WTDC (1998 年, 瓦莱塔) 第 16 和 21 号决议,

##### 考虑到

- a) 在发展问题上, 挑战从来不会停止, 且总会有新的挑战出现;
- b) 为了实现发展中国家的目标, 必须采纳定性和定量的新手段才能满足增长所带来的挑战。
- c) ITU-D 可以提供一個有利于经验交流的框架, 以制定最有可能实现协调和互补发展的政策, 并尊重各国在经济发展过程中实现电信行业的蓬勃发展的热望;
- d) UNDP 和其他国际金融机构所提供资金的不足阻碍了国际合作项目的实施;
- e) 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越来越需要获得有关快速发展的技术和相关的政策与战略问题方面的知识,
- f) 成员国、ITU-D 部门成员和准成员之间进行合作对于满足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的需求是至关重要的;
- g) 获得国际合作支持的项目取得了令人满意和鼓舞的成果,

### 进一步考虑到

第58号决议（1994年，京都）强调：

- 1 国际电联和区域性组织应共同秉承密切合作可以促进区域电信发展的信念；
- 2 国际电联需要与区域性组织保持长期合作，

### 认识到

- a) 发展中国家处在不同的发展阶段；
- b) 因此，需要在区域的层面上就电信发展问题交流意见；

### 作出决议

- 3 ITU-D应加强与区域性电信组织的合作，以激励新举措的产生，如（但不限于）美洲连接性议程、非洲发展新举措（NEPAD）、UNITAR和ILCE等；
- 4 电信发展局应采取必要措施，鼓励在发展中国家之间交流经验，特别是在信息和通信技术（ICT）领域；

### 请秘书长

1. 尽快出台旨在推进活动和举措的特别措施和项目，并与区域和子区域电信组织和其他相关机构密切合作；
- 2 竭尽所能地鼓励私营部门采取行动，以促进与发展中国家和合作，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有特殊需要的国家。
- 3 与联合国大家庭内建立的新协调机制密切合作，并从信息社会世界峰会（WSIS）角度与区域性的联合国委员会合作，如（但不限于）非洲经济委员会（ECA）和关于ICT的任务组，

### 责成电信发展局局长

确保ITU-D与区域和子区域组织和培训机构在共同关心的领域内积极开展协调、合作和组织联合活动，同时应考虑它们的活动并为它们提供直接的技术援助。